

幸福就是“趕上瓊斯家”



一句很經典的話：一個人對自己的工資是否滿意，取決於他是否比他老婆妹妹的老公掙得多。

1975年到1995年，美國人均收入實際增長了近40%，但美國人在這一時期並沒有感到更幸福。儘管擁有了等離子電視機、遊戲機和第三輛小汽車，但是人們對生活並沒有感到比20年前多一絲半點的滿足。

美國經濟學家理查德·伊斯

特林早在1974年就注意到這一現象：就財富和幸福的關係而言，只有在貧窮國家，總體生活滿意度才與平均收入呈線性增長關係。只要最低生存標準達到了，這種相關性很快就

會瓦解。

其中的原因很簡單，絕對收入對人們生活的影響越來越小，大多數人主要關心的是他們相對於其他人的境遇差異。比如你是一個大學畢業生，相比于得到的第一份薪酬的具體數字，你更在意的可能是這個收入在班上排到什麼樣的位置。科學家莎拉·索爾尼克等人曾做過一個廣為人知的實驗：他們調查學生更願意生活在哪一個世界裡，一個是他們有5萬美元

收入，而其他人只有他們一半的收入；另一個是他們有10萬美元的收入，而其他人的收入是他們的兩倍。結果大部分人都選擇了前者，儘管選擇後者其收入會得到明顯的提高。

上世紀90年代，美國聯邦證券委員會強制上市公司披露高管的薪酬。當時高管們的薪酬已經是工人薪酬的131倍。委員會的意思就是讓大伙看看，你們好意思拿這麼多錢嗎？

薪酬公開後不久，媒體就按高管們的收入高低開始排名，可是大眾低估了高管們臉皮的厚度，這樣做不但沒有降低薪酬，反而使得各路高管互相攀比，結果，他們的薪酬像火箭一樣往上躡，和普通工人的收入比達到了369比1。要知道，高管們的比較對象是別家公司的高管。

事實上幸福感存在著一種重啓機制，只要別人過得比你不好，這個重啓鍵便會無情地被按下。經濟學家在觀察這類攀比現象時，用了一個有趣的術語，叫作“趕上瓊斯家”。(岑嶸)

幸福感是一件相對而言的事情。我們曾經盼望著樓上樓下、電燈電話的時代到來，可是這個時代真的來了，就算有水晶吊燈、智能手機，也覺得不過如此。1993年諾貝爾經濟學獎獲得者羅伯特·福格爾說，美國公民獲得的生活舒適程度甚至是100年前皇室貴族所無緣享受的，但又有幾個美國人的幸福度超過了百年前的皇室貴族？

神經學專家的研究告訴我們，人類感受快樂和幸福的潛能是有限的。假如只要隨著財富的增加，我們就會變得越來越快樂，那麼我們恐怕早就洪福齊天了——很顯然，事實並非如此，我們可能正坐在私家車里，望着被堵得一動不動的車流罵罵咧咧，對着平板電腦里老闆傳來的工作郵件悶悶不樂。

人類是一群靠比較存在的傢伙，當鄰居新買了路虎，你開著寶來的愉悅度就會陡然下降；同事買了別墅，你會頓時覺得自己原本還寬敞的公寓變得非常狹小。20世紀美國自由思想家門肯說：富人是一個比他的親戚多賺100美元的人。門肯還說過

父親80歲那一年，兒女們開始為他置辦墓地，這也是一種沖喜。

二老親自看過一次，陵園位置甚好，依山傍水，景色清幽。就是遠，開車過去要一個多小時，即便坐前排也顛頭簸簸不好受。

交完款項，父親召開家庭會議：“如果你們媽走在我前頭，就入土；如果我走在她前頭，就先不葬，骨灰盒放家里好了，等到最後一起合葬。”

兒女們都默住了。父親徐徐解釋：“冬至、清明都要掃墓，去一趟那麼遠，你們媽她暈車。在自己家方便，也能給她做個伴兒。”

兒女們懂了。四五年後，老父病逝，骨灰盒就擺在父親原本每天看書寫字的書桌上。這一場病來得急，還散了一桌子字畫、碑帖、宣紙，來不及整理，只是墨盒早就干了。

兒女們想收拾一下，母親止住他們，順手拿起父親用慣的中號狼毫，順著紙上最後一個字寫下去，一筆一畫，努力向原樣靠齊。

練字之外，母親又漸漸開始畫國畫。幾幅青綠山水不知幾時起掛在了牆上。

時間久了，父親的骨灰盒好像也成為家庭擺設的一部分，眾人都熟視無睹。只有一樣，哪怕霧霾天氣，到處落滿灰，母親也容不得父親的骨灰盒上有一點

臟，一天擦十幾次，漸漸擦出檀木的油色來。

又幾年，母親也去世了。這一回，兒女們把二老的骨灰盒雙雙抱在懷裡，送他們上山。也都好些年沒來過了，陵園又立起了許多新墳，地勢地貌可算是面目全非，卻不知為什麼，總覺得似曾相識，像冥冥中有條路線圖指引他們。

終於覓到正確的所在，讓二老入土為安。極目遠眺，突然，二女兒發現了：“呀，媽畫的山水，就是這個地方。”於是，一個一個都想起來了。牆上的山水畫里，一條若隱若現的小路延到白雲生處，也就是此刻墓地所在。

兒女們面面相覷，還有什么可說。有一個說：“她也只來過一次。”到最後，只剩一句話：“我爸一輩子，心里是我媽；我媽一輩子，心里是我們。”

有風吹過，墓前的松柏枝葉橫斜，一起刷刷響，像在說：是的，是的。

二老在世上做了65年伴，60年是他生前，5年是他逝後。



做伴

漆黑的夜里，找光。柏林有一家餐廳，名為Nocti Vagus，此為拉丁文，Nocti為“黑夜”，Vagus為“移動”，意即“黑夜里移動”。

這是一家沒有光的餐廳。春夜微寒，我和T走進這家餐廳，室內明亮溫暖，與一般餐廳無異。服務生馬上過來招呼，幫我們掛外套，問好，閑聊。所有的服務生都是盲人。我們坐在等候區看菜單，這並非用餐區域，必須先在這裡完成點餐才能入座。招呼我們的服務生是個年輕女孩，她的臉一直朝向我們，笑容和煦。她向我們推薦海鮮，說自己是個愛吃魚的人。前菜、主菜、點心、點完，餐後還有咖啡跟甜點，服務生接著解說待會兒入座時該注意的事項。

首先，我們必須把身上所有的光源全部關掉。現代人身上穿戴的各種會發光的科技產品，手機、手錶、相機等，都必須摘除。這家餐廳並不歡迎它們，用餐時嚴禁拍照。服務生開始給我們做心理建設，等會兒進入的用餐區是徹底黑暗的，但請不要懼怕，所有的服務生都會引領客人，有任何需要協助的地方，工作人員都會立即做出反應。雖然餐廳里完全黑暗，但設有特殊的感應系統，安全逃生門也很齊全，讓客人可安心用餐。

在服務生的帶領下，我們和另外一組客人一起進入一個光線幽微的區域，這是一個過渡區，讓我們從明亮走入幽暗，視覺慢慢習慣弱光源，準備迎接黑暗。服務生持續解說，待會兒進入餐廳之後，請勿驚慌，他們絕對會帶領我們找到位置，請深呼吸，把自己放心交給黑暗。

服務生請我抓住她的手臂，跟著她走。我尾隨著，連續掀開數個簾幕，終於走進了用餐區。我身體突然靜止，不敢邁出下一步，因為這里頭，果真，完——全——沒——有——光。服務生輕聲說：“跟我來，左轉，來，放心，直走，您不會撞到任何東西，右轉，對，就是這里，正前方就是您的椅子，請慢慢坐下。”

我坐下，沒有光，就是沒有光。我把手放在面前，完全看不到我的手指。T的聲音從桌子的另一頭傳來，聲音里有些許驚慌：“你在哪兒？”

和我們一起進來的那組客人，因為其中一位女士完全無法忍受黑暗，尖叫抗拒。她的呼喊很快消失在簾幕後，應該是被服務生帶向光明瞭。我被黑暗釘在座椅上，身體僵硬，不安感開始在皮膚上逼出汗滴。服務生突然發聲，我被她的聲音嚇了一跳，原來，她一直站在我身旁。“我來跟您解說，您的右手邊是刀，左手邊有叉，杯子在正前方，請您開始用手去尋找，慢慢來，飲料隨後上桌。”

我慢慢伸出手，碰觸到桌、巾、刀、叉、匙、杯，還有，從對面伸過來的T的手。我們在黑暗中握了彼此一下，“相濡以手汗”，給彼此打氣。

身體稍微放鬆之後，我開始聽到許多聲音。四周其實有許多客人，我看

不到任何桌椅和身影，但有許多細碎的人聲從四面八方傳來。我聽到刀鋒撞瓷盤的聲音、飲料倒入杯子的聲音、笑聲、聊天聲……當視覺失去作用，我的聽覺逐漸開啓，敏感度升高。

黑夜里移動

作者：陳思宏



然後，我就明白，為何餐廳要叫“黑夜里移動”了。

黑暗中，賓客坐定，但服務生上菜上酒，必須移動。他們都是視障者，黑暗對他們已屬平常，把賓客們的桌椅位置記熟，可以在其中穿梭自如。他

們移動快速，身體如利刃般割開濃重的黑暗，端盤倒酒，專業熟稔。這些服務生在外面的世界裡，是絕對的弱勢，但在這個工作場所，他們身體的弱點就變成他們的強項了。一般人申請此工作根本應聘不上，“視障”，是在這里工作的必備條件。

前菜沙拉、濃湯上桌，我在黑暗中進食，行動如樹懶，生怕打翻水杯、把刀叉掃出桌面、把濃湯送進眼里。黑暗果然有其分量，肢體被黑暗黏住，一切都遲滯緩慢，咀嚼慢，說話也慢。

看不到菜色，吃食全然只靠味覺與想象力。我知道自己的主菜是海鮮，但有個東西我嚼了許久，就是無法說出它的正確名稱，連續吃了三口，我才驚呼：“這是蝦啊！”視覺功能消失，必須仰賴味覺與嗅覺，這是一次全新的就餐經歷。

黑暗中，我開始放鬆。在這里可以亂發素顏，無須盛裝打扮，忘卻餐桌禮儀，因為根本沒人看得到。現代人看到飯菜上桌，就想拍照上傳，在這里，科技都被剝除，不能拍照，無法分享，吃食回歸單純。身體癢就抓吧，也不用擔心牙齒被菜葉攻佔。眼皮鬆弛，習慣了黑暗，把自己放心地交給黑暗之後，恐懼就消失了。

小時候我極度怕黑，睡覺時一定要開大燈，否則就覺得有鬼魅敲門，整

夜驚恐。只要不乖、不睡、不讀書，長輩的口中就會開始吐出各種吃人的鬼怪，嚇阻有效，從此我就懼怕黑夜。長大後漸漸發現，會吃人害人的其實都是人，鬼怪只能在想象中壯大，自己拍電影嚇自己。黑暗中若真的真有鬼飄盪，也根本不比明亮人世里的心機、算計、自私更可怕。

少了視覺，耳朵伸展成漏斗，四周各種細碎的聲音都倒進聽覺里。隔壁桌一對男女的對話，讓餐廳里所有用餐的賓客都忽然安靜下來。原來，大家的耳朵，都變成漏斗了。

男士說：“你願意嫁給我嗎？”靜。這句話像一根繩索，勒住了所有人的喉嚨，話語休止，吃食暫停。女士沒回答。男士繼續說：“你看不到，但現在我手上，有個戒指。”寂靜再度塞滿黑暗。我的刀叉在空中懸浮，嘴巴微張，不敢動。“你願意嫁給我嗎？”依然聽不到女士的回答。再試一次：“你願意嫁給我嗎？”

重複三次的問句，在黑暗中回蕩，求婚的男士喉嚨干渴，聲線分叉，問句的結尾很微弱。“你願意嫁給我嗎？”我受不了了，黑暗我可以習慣，但這種懸疑，殺人哪。“你……”

女士的聲音，在此時，終於劃破沉默。她的聲音，在黑暗中點燃了光。在徹底的黑暗當中，她哽咽著慢慢回答：“我，一直，在，點，頭。”

人性是經不住考驗的

一對年輕夫妻感情很好，但妻子仍不放心丈夫的忠誠度，於是就讓自己的閨蜜出馬，考驗丈夫是否花心。

在一個中秋月圓之夜，妻子“出差”在外，閨蜜“偶遇”丈夫，於是閨蜜與丈夫雙雙中招，睡到了同一張床上。結果是夫妻離異。

一個做房地產的老闆，感激於一個部下的忠誠，打算獎勵這位部下一套房子。他讓這位員工在公司自己開發的一個小區里任選一套。結果這位部下選了一個120平方的大套，讓這位老闆很是不爽。

他以為這位部下會自覺地選擇一個80平方的套房，沒想到他這麼貪。他改變主意，自作主張地送給這位部下一個80平方的套房。於是這位部下心懷不滿，這位老闆也失去了一個好員工。

丹麥著名醫學家、諾貝爾得主芬森晚年想培養一個接班人，在眾多候選人中，芬森選中了一個叫哈里的年輕醫生。但芬森擔心這個年輕人不能在十分枯燥的醫學研究中堅守。芬森的助理喬治提出建議：讓芬森的一個朋友假意出高薪聘請哈里，看他會不會動心。

然而，芬森卻拒絕了喬治的建議。他說：“不要站在道德的制高點上俯瞰別人，也永遠別去考驗人性。

哈里出身於貧民窟，怎麼會對金錢有所渴望。如果我們一定要設置難題考驗他，一方面要給他一個輕鬆的高薪工作，另一方面希望他選擇拒絕，這就要求他必須是一個聖人……”



最終，哈里成了芬森的弟子。若干年後，哈里成為丹麥醫學家，當他聽說了芬森當年拒絕考驗自己人性的事，老淚縱橫地說：“假如當年恩師用巨大的利益做誘餌，來評估我的人格，我肯定會掉進那個陷阱。因為當時我母親患病在床需要醫治，而我的弟妹們也等著我供他們上學，如果那樣，我就沒有現在的成就了……”

唐貞觀初年，有人上奏清除朝中的奸臣。太宗說：“怎樣才能區分忠奸呢？”上奏者說：“請陛下假裝發怒去試驗群臣，如果能夠不畏陛下盛怒，仍敢直言進諫的就是正直的人，而順從陛下的喜怒，曲意迎合的

人就是奸臣。”太宗說：“君臣之間應當光明正大，不能用欺詐的方式考驗臣下。”“政府若器，民衆若水”，有什麼樣的政府，就有什麼樣的民衆，民風不正，一定是政府出了問題。

對一個嗜吃者端出美味，讓一個美女對一個正值壯年的男人頻送秋波，結果是可想而知的，因為“食色，性也”。而對於一個幾乎沒有任何有效監督的官員來說，讓他有皇帝般一呼百應的權力，卻奢望不讓他貪錢好色，那才是痴人說夢。那怕他有董存瑞炸碉堡的勇敢，有邱少雲任火燒死的堅強，也無法抵禦權力帶來的金錢和美色的誘惑，古今中外皆同，絕無“特色”之別。

人性是經不起考驗和推敲的——善與惡都是。或者解釋得更清楚一點，就是說，人性中善的體現，同樣是需要有讓能夠它生存的“土壤”質地的要求不同，所以在非極限條件下，我們可以區別出不同人“善”的程度。

所以，我們需要思考其實並不是“人性能不能經得住考驗”的問題，而是如何修繕、維護或建立更多適合人性之“善”生存的土壤，去覆蓋人性之“惡”的土壤，是怎樣保護善意人性廣泛而深入存在的問題。